**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委托公开招聘简章**

为进一步优化公办幼儿园教职工队伍结构，提高保教质量，促进街道学前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教学、保健岗位人员。本次招聘工作委托第三方组织实施，现就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人员性质**

1、招聘岗位：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公办）相关岗位。

2、招聘计划数：2名(01岗位：教师1名；02岗位：保健教师1名)。

3、人员性质：企业编制。

**二、报名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品行；热爱幼儿教育事业，具有较好的法制意识，遵纪守法；

2、01岗位（教师）：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有学前教育教师资格证，3年（含）以上幼教工作经验(师范类大专毕业生，不受从业年限限制）。普通话二级甲等及以上证书，南通市（含五县市）户籍，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5年9月1日以后出生）。有幼教工作经验，且获得县级及以上优秀教师、骨干教师或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各类竞赛一等奖以上的人员年龄放宽至40周岁（1980年9月1日后出生）。

3、02岗位（保健教师）：具有全日制卫生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儿童保健、预防医学、临床医学或护理学专业，南通市（含五县市）户籍，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5年9月1日后出生）。

**三、考试程序和方法**

招考工作在公布招聘简章后将通过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政审考察、公示与录用等步骤完成。

 (一）开考条件

符合岗位报考条件的报名人数与岗位招聘数不低于2:1。

(二）资格审查

本次招聘实行网上报名，应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网上报名、现场提交资料。

（三）综合测评

1、笔试（50分）：笔试采取闭卷考试，笔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笔试时间和地点另以短信形式通知。

01岗位（教师）笔试内容：公共基础知识、幼儿专业知识、幼儿教育学、幼儿心理学、幼儿卫生学及幼儿教育法律法规等内容。

02岗位（保健教师）笔试内容：公共基础知识、医学和护理知识、儿童营养学等相关内容。

1. 面试（50分）：每个岗位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各取前2名进入面试。参加笔试超过3 人的岗位，取前3名进入面试。

面试主要考察考生适应岗位要求的基本素质、专业技能和思维分析能力,职业道德与敬业精神、应变协调能力等。

3、加分项（2分）：中国共产党员，笔、面试总成绩加2分。

四、录用程序

（一）体检

根据笔试、面试、加分项合计总分进行排名，按1：1确定体检人选（如总成绩相同的，取面试成绩高者）。

体检标准参照《江苏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中有关幼儿教师资格认定的体检项目及标准执行，由招聘方安排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费用自理。

（二）政审、公示

对体检合格者进行考察。因体检、政审考察不合格或本人主动放弃等原因出现计划缺额的，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

（三）录用签订劳动合同

经公示无异议人员，需在7月底前按有关规定办理录用手续，签订3年期劳动合同，试用期3个月。聘用期间待遇参照通开发社（2019）121号文件执行。

试用期满由用人单位根据专业能力、职业素养、协作沟通、社会及家长评价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录用资格。缺岗人员按高分到低分从本期应聘人员中进行补录。

**五、纪律监督**

本次招考录用工作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报考程序，严肃考风考纪，严格秉公办事，全过程接受镇区纪检和社会的监督。对违反录用考试纪律和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发现即取消报考录用资格。对违反招考录用规定的部门和工作人员，一经查实将严肃处理，并追究单位负责人和当事人的责任。

举报电话：85999300(江海镇区党政办公室)

**六、报名事项**

（一）信息发布：苏通科技产业园管委会网站（http://www.stpac.gov.cn/）、南通开发区教育网( http://www.ntkfqjy.com/)、南通就业网上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t91.cn/#/jy/3206/>)、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电子屏。

（二）报名时间和地点：

网上报名：应聘人员于2020年6月10日前将报名表（照片处贴电子照片）发送至ntshicheng@126.com邮箱；

提交资料：2020年6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时间一天。地点：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宏兴路9号能达大厦东裙楼一楼。

（三）提交资料要求：

1、《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贴本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照）；

2、本人身份证，上述招考条件要求的相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3、获奖证书及其他。

（四）咨询电话：

0513-85981479，13862961010（崔老师）

0513-85991541 (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

**七、特别提示**

1、报名资料原件供审核，复印件概不退还。本人不方便前来递交资料的，可由家属替代。

2、笔试、面试、体检均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具体时间、地点及有关要求将提前通知本人，应聘人员应保持通讯工具畅通，否则责任自负。

3、本次招聘相关信息、成绩公告、相关通知等均在南通就业网上公共服务平台/开发区/公告公示栏(http://www.nt91.cn/#/jy/3206/)进行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非特殊情况不再另行通知。

4、本次考试招聘单位不指定复习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培训班。本次招聘不收取报名费。

5、本《招聘简章》由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负责解释。

附件：《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

 2020年6月1日

**附件：南通市江海镇区中心幼儿园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报考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政治面貌 |  | 健康状况 |  | 手机号 |  |
| 现工作单位 |  | 身份证号 |  |
| 家庭住址（居住地） |  |
| **受教育经历（自高中/中专起）** |
| 时间（年.月--年.月） | 毕业学校全称 | 学历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任职经历（描述近3年工作经历）** |
| 时间（年.月--年.月） | 任职单位 | 岗位/职务 | 备注 |
|  |  |  |  |
|  |  |  |  |
| 工作业绩及奖惩情况 |  |
| 家庭主要成员 | 称谓 | 年龄 | 政治 面貌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意见 |  审核人签名： |
| 招聘信息获得渠道（可多选打√） | □ 南通开发区教育网 □ 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电子屏 □苏通园区管委会官网 □微信、朋友圈 □其他： |

承诺：本人郑重承诺以上所填资料完全真实。 本人签名/日期：